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黑龙江省应急管理厅

地址（详细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明街 11 号

乙方：中共黑龙江省委奋斗杂志社

地址（详细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204 号

合同号：2022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全省应急管理宣传项目-在《龙江应急》杂志开设专栏专版等（政府采购项目批准编号：[230001]HBGC[DY]20220002），~~经平等自愿协商~~致达成合同如下：

黑龙江省应急管理厅
合同送审稿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二）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四）响应文件
- （五）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40 万元，大写：肆拾万元整。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一）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1期：支付比例50%，签订合同后支付50%；2期：支付比例50%，验收合格后支付50%。

（二）付款期限：验收合格后，甲方在财政资金下达后10日内向财政办理支付手续，经财政审批通过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五、交货安装

交货（服务）时间：2022年12月9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交货（服务）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明街11号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邮发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30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商定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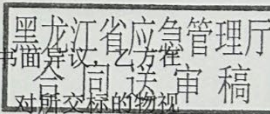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单一来源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商定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1. 2023年乙方将聘用两名新媒体专职运维人员，派驻到甲方，负责与甲方联络沟通乙方所属《龙江应急》杂志的编辑出版工作，并协助甲方完成甲方新媒



体平台相关工作。

2. 乙方委托甲方施行对上述两名派驻人员的日常工作管理。

3. 甲方拥有对其新媒体平台的归属权、管理权和编审权。

十二、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3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黑龙江省应急管理厅（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闫永军

开户银行：建行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23001868851058000103

联系电话：0451-87012022

签订时间：2022年8月30日

乙方：中共黑龙江省委奋斗

杂志社（章）

供应商法人代表：袁晓光

开户银行：工行哈尔滨大直支行

账号：3500040109008904892

联系电话：0451-53671051

签订时间：2022年8月30日

黑龙江省应急管理厅
合同送审稿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参数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

名称	品牌、规格、 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在《龙江 应急》杂 志开设专 栏专版等	<p>委托中共黑龙江省委奋斗杂志社在《龙江应急》杂志开设有关“应急在线、政策解读、本刊特稿、应急科普”等内容专栏，全年累计不少于120页，全年累计不少于12万字，共20万元。确定有较高新媒体业务能力的专职人员为厅新媒体平台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并按厅宣传工作要求开展新媒体平台宣传、推广等活动。需对应急管理部相关司、全国各省应急管理厅主要领导进行赠阅服务。</p> <p>补充：为配合《龙江应急》杂志的改版工作，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栏目可由乙方适当调整，新设栏目有《本期焦点》《急先锋》《专家谈理论》《政策与解读》《前线战报》《科技演武堂》《消防常识与理念》等栏目，但内容和刊发数量保持不变。</p>				400000	400000.00
合计：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元整						¥ 400,000.00

黑龙江省应急管理厅
合同送审稿

